外来施工单位安全责任书

为了加强工程项目施工作业的安全管理,确保安全生产,遏止各类事故发生,明确甲乙双方的安全责任,按照《安全生产法》等相关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责任书,并遵照责任书条款,认真履行各自的安全责任。

**一、甲乙双方应承担的安全责任**

1、认真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生产方针,严格执行国家和上级颁发有关安全生产的法规、标准、规定、制度和反事故措施;

2、遵守现场安全施工管理规定,搞好各自区域内的安全文明施工;

3、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监督作业人员行为,发现违章行为及时制止

4、由于一方责任造成的事故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按责任肇事方应给予受害方经济赔偿。

**二、甲方的安全责任**

1、负责监督乙方建立完善规章制度,如《现场施工安全规定》等安全技术文件,检查乙方施工现场的各种安全措施,特别是可能造成停电、触电、高处坠落事故的防范措施;

2、监督乙方对施工人员进行进入现场前的安全教育方可进入现场作业;

3、开工前对乙方负责人和工程技术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底;

4、监督乙方作业人员进入作业现场必须佩戴安全帽,穿好工作服等个人安全防护用品;

5、依据具体情况派驻现场监护人员,对乙方的安全生产、施工质量、文明施工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协商解决。甲方人员发现乙方作业人员在施工现场有违章作业或有危及人身和设备安全情况时,有权制止其作业,直至乙方改正后方可继续作业。

**三、乙方的安全责任**

1、严格执行《电业安全工作规程》、《电力建设安全工作规程》等有关规定。认真遵守各自专业的技术标准和安全管理制度,并主动接受甲方的监督、管理和指导；

2、开工前组织职工学习相应的安全操作规程和规定,特殊工种人员全部经过培训考试合格,持证上岗,严禁无证操作;

3、编制所承担工程项目的安全组织、技术措施,并报送甲方。复杂的和危险性较大作业项目,如可能发生火灾、爆炸、触电、高空坠落、中毒、窒息、机械伤害、烫伤、交叉作业等容易引起人员伤害和设备事故的场所应单独制定施工的安全组织、技术措施。

4、开工前向参加施工的全体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底,使其掌握现场的得安全技术措施。进入施工现场人员必须穿好个人劳动防护用品,戴好安全帽,高处作业系好安全带;

5、乙方在施工中用的易燃、易爆及危险品必须限量并且定专人负责安全管理；

6、乙方在施工中动用火、电、焊时必须由乙方现场负责人进行审批并报备甲方须知,严格执行动火、动电、动焊的技术规范和操作规程,确保万无一失。(氧气瓶、乙炔瓶不得倒置,并有减震圈,严格控制使用数量。摆放间距大于5米,明火距乙炔瓶必须大于10米。备有专人消除易燃物,现场放置灭火器,焊完留人值守,确认无问题方可离开)。

7、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建筑、装修的行业安全施工规范进行施工、坚决杜绝“三违”行为；

8、乙方在施工中用大型设备时,必须充分考虑楼层的承载和防震能力,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方可使用,坚决禁止违章指挥和冒险作业;

9、严禁施工、宿舍区、食堂内等吸烟、动用明火和使用电热水器,如确需动用明火,必须上报并经甲方审批通过方可在指定地点、时间内作业;

10、严禁在施工区长时间大量堆放废弃物料,堵塞疏散通道,坚持每天清除一次,特别是胶瓶、油漆等空瓶要妥善处理；

11、乙方必须严格施工现场管理,施工现场设备、器材、工具、材料必须定专人负责安全管理；

12、乙方严格管理各自人员,如出现打架斗殴、盗窃及上述条款规定现象,将对其单位负责人进行经济处罚(1000元至5000元),并追究法律责任;

13、发生人身或设备事故,及时报告甲方，主动接受和配合事故调查。

**四、事故责任**

1、乙方人员因未执行《电业安全工作规程》及本《安全责任书》等规定的条款造成事故时,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2、乙方应加强现场安全管理,做到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由于乙方原因发生事故时,乙方承担全部刑事责任和经济责任;

3、发生争议时,应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如经甲乙双方协商确已无法解决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解决;

4、本责任书一式叁份,甲方持贰份,乙方持壹份。本责任书经甲、乙双方签名、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签名盖章) (签名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